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510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4005106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
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 114年(北區場)感性啟蒙教師研習
課程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14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286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由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，本梯次研習課程規劃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基隆市、新竹縣/市、澎湖縣、連江縣教師及行政人員參與，參與人員規劃如下：
 - (一)中小學教師(以非藝術領域教師優先)。
 - (二)行政人員，包含以下類別：學校校長、主任與組長。
- 三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4年4月25日至26日(星期五、星期六)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(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)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

- 1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：課程代碼：4946583，課程名稱：(北區場)114年「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感性啟

教務處 114/03/18 10:25



1140002520

有附件

蒙研習課程(北藝大)

2、"無"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者：請至以下google表單(<https://pse.is/78xmhh>)填寫資訊報名。

(四)研習課程內容：感性啟蒙課程，以跨領域藝術、藝術教學及地方文化特色融合為主軸，開啟人的五感覺察，透過藝術發散、實驗、創造、感官經驗，認識發掘藝術的跨界及多樣性，透過表演藝術、新媒體藝術、新興議題等跨領域結合，揉合出有別於以往的新形態藝術樣貌，再進一步透過藝術呈現出在地文化的轉化與價值提升，從而思考藝術教育交織的可能性及多元性；行政人員為推動教育政策與方案的樞紐，亦是國家政策落實的關鍵，將行政人員與非藝術相關背景之教師共同融合，一同發想激盪出運用美感經驗編織的藍圖，串聯生活、文化、鑑賞與經驗的藝術方法。

(五)本案屬跨區參與，活動地點於臺北市，除雙北市外之縣市參與人員，將補助前40名完成報名錄取之學員星期五(4/25)住宿1晚費用，住宿旅店由該單位安排(住宿相關資訊詳見報名成功通知信件)，原則房型以同性兩人安排兩單床一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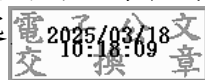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旨案請貴校秉權責酌處，本府所屬人員之假務請依本市中小學教師公假核給原則。

五、以上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研習承辦人員黃助理，Email：tnuaartist@gmail.com，電話：02-2896-1000 轉5273。

正本：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

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